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文件

哈妇发〔2016〕4号

签发人：杨天悦

★

关于印发 《哈尔滨市第五届家庭文化节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区、县（市）妇联：

现将《哈尔滨市第五届家庭文化节实施方案》下发给你们，望各单位结合实际认真落实。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

2016年3月18日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

2016年3月24日印发

哈尔滨市第五届家庭文化节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化家庭文化建设，引领广大家庭成员树立夫妻和睦、尊老爱幼、科学教子、勤俭持家、邻里互助的文明理念，弘扬文明新风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市妇联决定举办第五届家庭文化艺术节，特制定此方案。

一、主题

传承文明家风 争做最美家庭

二、参加人员

全市广大家庭

三、时间

2016年4月——10月

四、内容

1、开展“好家风好家训”征集展示活动。要求紧扣活动主题，围绕“家风家训”中有关和谐、孝道、劝学、向善、勤俭、励志、修养等方面的内容，既能够反映我国传统美德，又要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作品表现形式：一是以“家和万事兴”为主题讲述家训家规、家风故事。家训家规、家风故事可以是祖上代代相传，也可是自己原创用于教育子女、警励后人的作品。要求明确家风故事产生的时间、背景和效果，字数不超1000字，并附有全家福照片。二是书写我的家规家训。要求作品原创、语言

精炼，形式简明，富有内涵，健康向上，便于传诵，作品以书法形式进行展示，字数不超过 50 字。三是家风家训创意作品。作品围绕家风家训故事，重在展现传统文化的传承。参展作品不限制形式、题材和尺寸，要求内容健康，积极向上，倡导亲子合作完成，富有艺术表现力，以家庭为单位报送。市妇联将在国庆节期间，举办哈尔滨市“好家风好家训”优秀作品展示活动。并将各地评选出的优秀作品汇编成《好家风好家训作品集》，在有关媒体上展播，营造“人人崇尚家庭美德、家家点赞良好家风”的浓厚氛围。

2、继续开展寻找“冰城最美家庭”活动。在 4 月至 10 月集中开展寻找活动，并贯穿全年，深化推进。要以“妇女之家”为主阵地寻找、以重要节点为契机寻找、以文明家庭创建工作为支撑寻找。具体活动方案另发通知。

五、活动要求

1、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地要精心组织，广泛发动，深入挖掘，积极选送优秀作品，寻找最美家庭典型。要深入社区和广大家庭，并积极发动相关单位力量，广泛的征集和寻找，真正挖掘到反映本地历史文化传统和当代特色的好家风好家训作品和典型人物。

2、认真筛选，及时报送。按照本级评选、逐级上报的原则，各区县（市）妇联上报好家规家训 20 条，好家风故事 5 个，家风家训创意作品 5 件，于 7 月 30 日前将作品以电子版照片（照片要

求拍摄清晰可辨)形式报送至市妇联儿童家庭部,由市妇联确定最终参展作品。

3、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级妇联要以议家风、晒家训、传美德为主要形式,开展“好家风好家训”作品征集及宣传展示活动,发动群众分享好家风、传颂好家训,展现家庭文明风采。在社区“妇女之家”设置“好家风好家训”展版,组织开展“好家风好家训”大讨论。大力选树、宣传和展示传承良好家风的典型家庭,为群众树立践行美德、崇德向善的身边榜样。

4、及时报送本届家庭文化节活动信息、图片和总结。电邮箱:
sflet.jtb@163.com.

联系电话:84694850

联系人:梁雪峰 杨楠